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11 月 25 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5112501

彰檢偵辦詐騙集團機房，3 主嫌聲請法院羈押獲准

本署獲報本轄某詐欺集團成立機房對不特定大陸地區人民詐取財物，特指派廖偉志檢察官指揮彰化縣警察局積極偵辦，於昨(24)日執行搜索並當場逮捕主嫌游○城等人。

該詐騙集團所屬主要成員游○城、卓○麒、江○愷等人，於彰化縣彰化市彰南路某處設立詐騙機房，訓練成員以撥打電話之方式與不特定大陸地區民眾攀談，熟稔後再佯稱有意「以結婚為前提交往」，嗣取得被害人信任，即邀被害人來台與家長見面議親，再以代辦申請來台手續等名義請被害人匯款。經承辦檢察官綜整事證，於昨日指揮警方對上述機房進行搜索，當場查扣教戰手冊、筆記型電腦、手機、路由器等物。承辦檢察官偵訊後，認游嫌等 3 人所涉加重詐欺罪嫌重大，且有共犯待查，有勾串滅證之虞，向台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，經法院於今(25)日凌晨 1 時許核准。